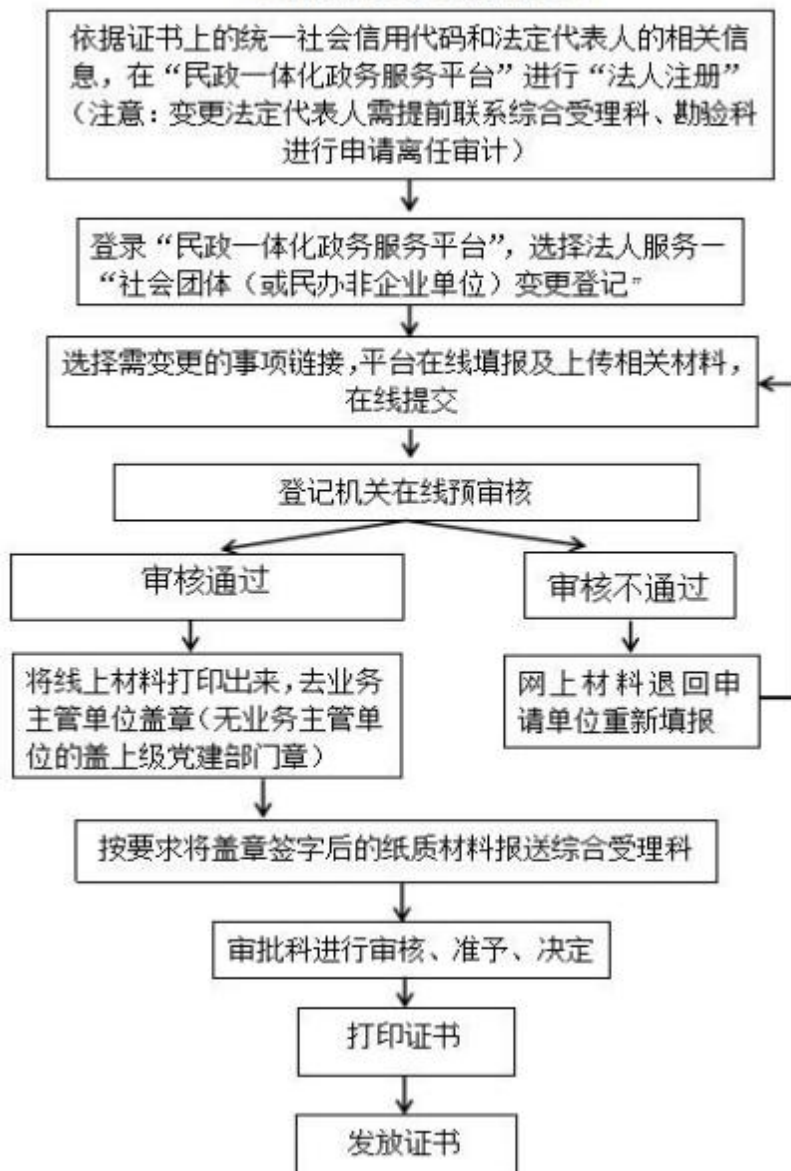


社会团体变更法定代表人 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书)

一、设定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河北省社会团体登记管理办法》

二、办理流程：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流程 (不包括变更业务范围)



三、办理材料（所有材料均需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填报或上传，范本请在“河北政务服务网”下载）：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需要原件份数	需要复印件份数	注意事项
1	变更登记申请表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填报。	1	0	
2	会议纪要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到“ 其他需上传的附件 ”。	1	0	根据章程开会，会议纪要内容应涵盖：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主题、会议通过内容等，要求全体参会人员签字。
3	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文件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到“ 其他需上传的附件 ”。	1	0	行业协会商会及直接登记的社会团体无需提供此项
4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到“ 法定代表人登记表 ”，背面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	0	法定代表人不得同时担任其他社会团体地法定代表人。
5	原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	由我局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后出具《 审计报告 》后，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该报告到“ 其他需上传的附件 ”。	1	0	如有财务问题的需另行提供社会团体财务整改报告，整改报告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盖章，和整改后结果一并提交。
6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到“ 其他需上传的附件 ”。	1	0	
7	审计申请表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按要求在线填报	1	0	
8	特殊情况说明表	“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按要求在线填报	1	0	
9	组织部门批复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在线上传到“ 其他需上传的附件 ”。	1	0	副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提供

10	整改方案	登录“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 按要求在线填报	1	0	应当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建议，逐项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措施应详细具体、有操作性、有整改时限，不得漏项。整改方案报业务主管单位/党建工作机构盖章。如审计未发现问题，整改方案请填写无。
----	------	-------------------------	---	---	---

四、注意事项：

1. 请在平台填报前先联系我局相关科室进行进行原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审计期间应为原法定代表人的全部任期，根据《审计报告》再做出会议纪要、业务主管单位批复等相关材料。

2. 新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年龄不得超过 70 周岁，不得受到过剥夺政治权利处罚，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副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任法定代表人的还需提供组织部门出具同意公职人员在社会团体中兼职（或任职）的批复。

3. 平台在线上传的文件应扫描成JPG 格式或PDF 格式上传到平台对应的链接内。提示：由于JPG 格式只能上传一张图片，可将多张图片做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上传(上传材料不要超过 5M 的限制，否则审批端无法打开进行审核)。

4. 请使用**最新版本的谷歌**浏览器登陆“民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民政一体化平台预审通过后，打印出来的材料表格中的经办人及日期应填全，日期填上报我局的最新日期。

五、法定办结时限：20 日 承诺办结时限：7 日

六、是否收费及标准：不收费

七、咨询电话：3231167